

致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（10月6日前回覆）

傳真：2868 5223

有關《縮窄最低上落價位諮詢文件》

1. 現行的買賣股票最低上落價位機制已經實施 10 年，
 - a. 是否有更改的必要。

是 否（無須回答 b 項）
 - b. 應由以下那個股價起開始縮窄。

HK\$ 10 HK\$20 HK\$ 30
 HK\$ 50 HK\$100 其他_____

2. 是否接受港交所建議的新理念，以百分比方式計算（正股價的 0.10%）作為最低上落價位，以代替現時以金額釐訂買賣價位。

是 否

3. 現時每一宗來回買賣的交易成本合共 0.724% 計算（佣金 0.25 %；印花稅 0.1%；交易徵費及交易費各 0.005%；投資者賠償基金徵費 0.002%）。如根據諮詢文件建議縮窄最低上落價位至 0.1% 的原則，
 - a. 客戶會否因此而大幅入市。

會 不會
 - b. 客戶會否不計較價位而即時按市價買賣。

會 不會
 - c. 對於經紀行即日買賣之客戶的生意額有何影響？

增加 減少 沒有影響

4. 自 2003 年 4 月 1 日起已取消最低佣金制，若再引入縮窄最低上落價位方案，以下的交易成本費用是否應作出調整：
 - a. 政府印花稅 0.1%

減低 取消 保留現狀
 - b. 證監會交易徵費 0.005%

減低 取消 保留現狀
 - c. 港交所交易費 0.005%

減低 取消 保留現狀
 - d. 投資者賠償基金徵費 0.002%

減低 取消 保留現狀
 - e. 港交所交易系統使用費（Trading Tariff）每柱交易 HK\$ 0.5

減低 取消 保留現狀
 - f. 中央結算交易費 0.002 %

減低 取消 保留現狀

5. 實施建議的最低上落價位機制後，市場深度將大幅收窄，
 - a. 是否須要增加現有交易系統的《節流率（Throttle Rate）》。

由現時每分鐘 60 個增加至 _____ 個
 無需增加
 - b. 是否須要引入《暫緩機制（Circuit Breaker）》。

是，股價下跌多少 _____ % 才引入 否

6. 如果建議實施後，市場未能適應或出現擾亂情況，港交所是否應設立還原機制回覆原有的買賣價位。
 是 否
7. 為配合縮窄最低上落價位的變動，會否影響下列交易系統電腦硬件 / 軟件的配置及成本費用：
- a. 報價系統 會 不會
 - b. BSS 交易系統 會 不會
 - c. 後勤系統 會 不會
 - d. 回復原有系統 (如需要) 會 不會
 - e. 其他: _____

姓名: (中文) 李光中 (英文) Thomas Lee Kwong Chung
公司名稱: 永富證券有限公司 聯交所經紀代號: 7070
簽署: [Signature] 日期: 二〇〇四年十月五日